郑州市教育局处室函件

郑教安函〔2021〕6号

郑州市教育局办公室
转发关于印发《防范毒品滥用宣传教育活动方案》的通知

各开发区教育局，各区县（市）教育局，局直属各学校（单位），市属事业及民办学校，市属高校: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禁毒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不断深化青少年毒品预防教育，科学普及毒品知识，广泛传播“健康人生、绿色无毒”理念，进一步增强在校师生识毒、防毒、拒毒意识和能力，现将《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转发中宣部等十部委关于印发防范毒品滥用宣传教育活动方案的通知》（以下简称《方案》）转发给你们，并提出以下要求，请一并贯彻落实:

一、高度重视，认真组织

各单位要提高认识，按照《方案》要求，结合实际，制定方案，认真组织，强化督导，确保宣传教育工作落到实处。

二、创新形式，营造氛围

一是根据教育教学实际，突出重点，创新形式，合理安排秋季开学第一课和“五个一”专题教育等活动，营造教育系统开展防范毒品滥用宣传教育活动的浓厚氛围。二是继续做好全国青少年毒品预防教育数字化平台注册工作。三是充分发挥“六员”和法制副校长的作用，通过邀请专家举办讲座、组织戒毒康复人员、优秀禁毒工作者进学校现身说法、以案例说法等形式，提高师生防范毒品的意识和能力。

三、总结经验，及时上报

各单位要和当地禁毒部门加强沟通，交流宣传教育经验，积极宣传防范毒品滥用宣传教育活动成果，突出工作亮点和典型事例，及时推广防范毒品滥用宣传教育活动工作中的好经验、好做法，扩大宣传覆盖面。

请各单位于11月5日前将活动总结报至郑州市教育局安保处（102房间），电子稿发至：anbaochu0371@163.com。

2021年8月4日

（联系人：王楠　电话：67962881）